

驻马店市教育局办公室文件

教办资保〔2024〕23号

驻马店市教育局办公室 关于开展2024年度全市中小学实践教学 优质课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教育局,局直中小学校(幼儿园):

为推动我市中小学实践活动课程的实施和教学研究,深入推进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常态化实施,经研究,决定开展2024年度全市中小学实践教学优质课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评对象

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各学科实践教学课教师、实践教学基地教师和青少年活动中心实践教学课教师。

二、评选要求

1. 以教育部颁布的《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课程指导纲要》规定的综合实践教育要求为指导，以发展学生的综合素养为导向，培养和提升学生的综合素质。

2. 参评优质课由教师本人自主选题、设计和创作。

3. 参评优质课在设计上要突出自主性、实践性、开放性、整合性和连续性，重视发挥学生的主体作用。

4. 参评优质课必须经县区逐级评选推荐。参加过往届评选并获奖的实践教育课不再参加评选。

三、奖次设定及比例

实践教育优质课评选分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其比例分别为 3: 5: 2；对获得二等奖以上的教师，可在其奖励证书上注明辅导教师的名字（辅导教师限 1 名，同时辅导多节实践教育课的教师取最高奖次，只能获得一次表彰）。评选活动设优秀组织奖 2—3 名。

四、评选办法

1. 中小学实践教育优质课评选活动由驻马店市教育资源保障中心负责组织实施，成立驻马店市中小学实践教育优质课评审委员会，负责对各县区申报推荐的实践教育优质课进行评审。

2. 评选活动要坚持公开、公正、择优的原则，做到政策、条

件、程序、结果公开。

五、报送材料

1. 《驻马店市中小学实践教育优质课评选登记表》(附件 2) 一份;
2. 参评实践教育优质课教学设计(教案)一式三份;
3. 《驻马店市中小学实践教育优质课评选汇总表》(附件 3) 一式两份,由各县区汇总后报送;
4. 各县区将本辖区参评教师电子文档(含优质课评选登记表、教案或教学设计、汇总表等),汇总后统一报送至市教育资源保障中心;
5. 个人评选登记表、教案(一式三份)装入一个档案袋中,并将上报材料封面(附件 4)粘贴于档案袋上。

各县区、局直学校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前按照要求将参评材料统一报送至市教育资源保障中心勤工俭学科,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 孙 磊 电话: 0396—2813443

邮 箱: zmdjyzb@126.com

- 附件：1. 驻马店市中小学实践教育优质课评选计划表
2. 驻马店市中小学实践教育优质课评选登记表
3. 驻马店市中小学实践教育优质课评选汇总表
4. 驻马店市中小学实践教育优质课上报材料（封面格式）

驻马店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4年1月29日

附件 1

驻马店市中小学实践教育优质课评选计划表

单 位	数量	备注
确山县	80	
泌阳县	80	
遂平县	80	
西平县	80	
上蔡县	80	
汝南县	80	
平舆县	80	
正阳县	80	
新蔡县	80	
驿城区	80	
开发区	80	
局 直	80	
合计	960	

附件 2

驻马店市中小学实践教育优质课评选登记表

授课名称			
授课年级		授课学科	
教师姓名		所在单位	(按公章填写全称)
联系电话		辅导老师	
教学活动 设计提要 (300 字以 内)			

附件 3

驻马店市中小学实践教育优质课评选汇总表

上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序号	授课名称	姓 名	单 位	备注

注：中、小学分开填写。

附件 4 评选材料封面格式

驻马店市中小学实践教学优质课评选材料

授课名称: _____

年级 (学段): _____

学 科: _____

姓 名: _____

单 位: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